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林立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发行数量：2.7亿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开设A股股东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发行方式：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采用向参与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定价方式：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通过市场询价或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方式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 决议有效期：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还需通过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并获得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行，并最终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资本金。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及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新老股东共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议案》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完成时历年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该《公司章程（草案）》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上市完成后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张文辞去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张文女士因高管职责分工调整，已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职务，经表决，本次会议同意张文女士辞去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职务。为保证公司合规管理工作的持续有效推进，在新任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履行职务之前，仍由张文代行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职责。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文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文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分管公司基金管理业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陈永健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首席执行官兼董事会秘书陈永健先生因高管职责分工调整，已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经表决，本次会议同意陈永健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在新任董事会秘书履行职务之前，仍由陈永健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爱宾为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为健全公司经理层队伍建设，拟聘任公司合规风控部总经理王爱宾先生担任公司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待公司履行向监管部门报告程序并取得监管部门同意后办理任职手续。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爱宾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为健全公司经理层队伍建设，聘任公司合规风控部总经理王爱宾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6 年 4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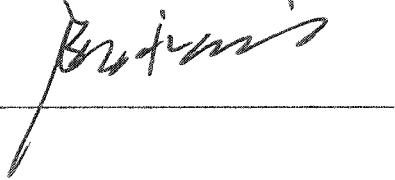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董事签字：

林 立： 

陈永健： 

潘 宁： 

李葛卫： 

宋志江： 

朱 卫： 

南 洁： 

蔡 蕊： 

齐大宏： 

